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HARM GROUP CO. LTD.*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國控股份有限公司之名稱經營業務)

(股份代碼：01099)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經審計的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的比較數據如下。

董事長致辭

衷心感謝各位股東和社會各界對本集團持續不斷的支持。

2010年對於本集團而言，是充滿機遇和挑戰的一年，亦是實現資本證券化後完成跨越式大發展的起飛之年。期間本集團全面超額完成「十一五」規劃戰略目標、為「十二五」規劃的起步打下了堅實基礎。

在過去的一年中，雖然本集團面臨著諸如藥品降價、產業整合加速、基本藥物擴容等行業新趨勢，但本集團全體同仁眾志成城，緊緊抓住國家新醫改縱深推進的歷史性機遇，把握社會發展需求、進一步清晰發展戰略，堅持內涵增長、外延式拉動並舉的措施，使本集團保持健康持續發展，營業收入以及利潤總額相較於去年同期實現了跨越式增長。

公司經營業績跨越式成長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年，本集團銷售收入為人民幣692.34億元，較2009年同期增長31.45%。歸屬於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為人民幣12.09億元，較2009年同期增長25.03%。

股息

基於本集團的業績和財務資源，同時也考慮到今後本集團發展的需要，董事會建議派發股息每股人民幣0.16元。待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後，股息將於2011年7月20日派發予於2011年5月30日名列股東名冊上的股東。

2010年，本集團總資產相較於去年同期由人民幣326.47億元增加到人民幣420.14億元，淨資產相較於去年同期由人民幣140.23億元增加到人民幣147.19億元。

2010年，本集團全年資本開支達人民幣27.00億元，主要用於開拓和增加分銷渠道以及物流基地建設。

在過去的一年，世界醫藥市場仍然保持著穩健增長，在其背後，是人類對生命和健康的執著追求，更是由於新興市場的強勁拉動。縱觀醫療衛生與國民經濟相互關係，呈現了打破S曲線的特徵，醫療衛生呈現無拐點的、開放式的增長態勢。

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在2010年已超越日本而成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中國醫藥商業市場規模自2003年至2009年的年複合增長率達到了17.60%，遠高於年均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

國民醫療健康支出不斷增加、政府醫療衛生事業投入的不斷上升、國家醫療體制改革的不斷深入等因素持續推動市場需求日益強勁、行業成長迅速。鑒於中國醫療健康產業超出一般預估而快速發展，IMS不斷調整中國在世界醫療健康行業中的規模排名。中國將在2020年躍升至世界第二。

儘管如此，相較於西方發達國家，中國的醫藥行業仍處於成長期。從醫藥流通市場來看，美國醫藥商業市場中的前三名企業佔有整個市場份額的近90%，日本的前三名醫藥商業企業佔有其整個市場份額的近70%，目前中國醫藥市場的前三名企業僅佔有其整個市場份額的21%左右。

為切實維護國民健康權益、促進中國醫療健康行業的快速發展，中國政府繼續深化醫療體制改革，深入實施和貫徹各項配套措施，藥品流通行業的「十二五」規劃綱要即將正式出台。

《2011-2015年全國藥品流通行業發展規劃綱要》(徵求意見稿)提出了未來國內醫藥流通行業的發展方向：鼓勵支持醫藥流通企業的兼並重組，鼓勵藥品零售連鎖業態的發展，培育國家級醫藥商業龍頭與區域級大型醫藥商業企業；大力發展現代物流；全面推進信息化管理；實現藥品流通規模化、集約化的經營方式等。

上述各項政策都清晰的反應了醫藥流通行業兼並重組、資源整合的趨勢。本集團作為醫藥流通行業的領跑者，在受惠於政策驅動的同時，結合資本驅動，繼續強化省會級城市和地市級城市網絡佈局和物流配送體系建設，並與中國各地政府建立戰略合作，利用資源優勢不斷拓展終端的廣度和深度，持續提高服務能力。

本集團正憑藉道廣泛的網絡渠道和政府資源，全力建設涵蓋國家基本藥物、戰略儲備藥品、疫苗、毒麻精放等特殊藥品的四網合一的新型藥品流通網絡，以此滿足各類需求，從而不僅形成穩定的、不斷增長的業務模式，而且能穩固其在中國最大的醫藥商業企業地位的同時，不斷拉大與第二大企業的市場份額差距。

在本集團分銷網絡迅速擴張、新加盟企業急速增加的同時，本集團更加重視通過優化公司治理結構等方式加強公司的規範運作。本集團基於企業快速擴張的現實，不斷完善內部監控制度以及加強信息管理，並對制度實施情況進行定期監督。2010年，本集團已構建完成從完善內部監控、明晰戰略、高效組織、精細運營四個方面出發的企業風險管控體系，從而使新加盟企業實現快速融合併最大程度的發揮其協同能力。

未來展望

2011年是「十二五規劃」的開局之年，隨著中國宏觀經濟的持續向好、新醫改政策的深入實施，醫保擴容帶來醫藥市場的需求增加，中國醫藥行業「黃金時期」已經開啟。本集團全體同仁將緊緊抓住這歷史性機遇，與全體股東一起續寫本集團「十一五」期間的精彩，加快推進併購重組的步伐，完成全國醫藥流通市場的全覆蓋，提高以醫院、藥店和其他第三終端為主的終端市場控制能力，不斷進行業務創新和資源配置優化，加強風險管控能力。我們對於率先踏入銷售收入超千億大關、始終保持中國醫藥流通領域中的標杆地位充滿信心，本集團具備充分的實力和信心成為有國際競爭力的醫藥健康服務提供商和中國醫藥企業走向國際化最可信賴的供應鏈服務提供商。

在此，我由衷感謝各位股東、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以及全體同仁在過去一年中的努力，本集團的明天必將更加輝煌！

財務資料部分

合併資產負債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665,499	584,084
投資物業		149,545	164,001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30,750	1,794,052
無形資產		1,591,588	422,66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486,412	313,66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5,576	56,3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4,084	193,4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37,726	11,544
		<u>7,151,180</u>	<u>3,539,759</u>
流動資產			
存貨		7,530,376	5,301,152
貿易應收款項	4	17,751,877	11,979,788
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73,261	1,022,19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90	548
短期投資		—	2,905,584
受限銀行存款		732,098	329,700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7,474,698	7,567,839
		<u>34,863,300</u>	<u>29,106,808</u>
資產總額		<u>42,014,480</u>	<u>32,646,567</u>
權益			
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64,568	2,264,568
儲備		9,446,570	9,602,311
		<u>11,711,138</u>	<u>11,866,879</u>
非控制性權益		<u>3,007,942</u>	<u>2,155,638</u>
權益總額		<u>14,719,080</u>	<u>14,022,517</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90,900	50,97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5,651	110,090
離職後福利責任		368,712	403,008
其他非流動負債		816,061	641,931
		<u>1,541,324</u>	<u>1,206,00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5	19,831,205	13,703,43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332,509	1,885,554
應付股息		13,575	35,288
即期所得稅負債		232,605	126,007
銀行借貸		3,344,182	1,667,765
		<u>25,754,076</u>	<u>17,418,044</u>
負債總額		<u>27,295,400</u>	<u>18,624,050</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42,014,480</u>	<u>32,646,567</u>
流動資產淨值		<u>9,109,224</u>	<u>11,688,76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6,260,404</u>	<u>15,228,523</u>

合併利潤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收入	6	69,233,669	52,668,164
銷售成本	9	(63,397,799)	(48,260,824)
毛利		5,835,870	4,407,340
其他收入	7	77,370	54,482
分銷及銷售開支	9	(1,960,018)	(1,404,129)
一般及行政開支	9	(1,544,407)	(1,165,729)
經營溢利		2,408,815	1,891,964
其他收益淨額	8	171,381	180,329
財務收入		76,388	25,889
財務費用		(348,640)	(256,548)
財務費用淨額	11	(272,252)	(230,659)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90,008	67,772
除所得稅前溢利		2,397,952	1,909,406
所得稅開支	12	(567,595)	(465,314)
年度利潤		1,830,357	1,444,092
應佔：			
— 公司權益持有人		1,208,751	967,165
— 非控制性權益		621,606	476,927
		1,830,357	1,444,092
年度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每股人民幣元)			
— 基本及全面攤薄	13	0.53	0.53
股息	14	362,331	627,296

合併綜合收益表

	附註	歸屬本公司 權益持有者 人民幣千元	歸屬 非控制性 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利潤		1,208,751	621,606	1,830,357
其他綜合收益				
重估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總額		628	798	1,426
— 稅項		(175)	(222)	(397)
外幣折算差額		(1,199)	—	(1,199)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		<u>(746)</u>	<u>576</u>	<u>(170)</u>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u>1,208,005</u></u>	<u><u>622,182</u></u>	<u><u>1,830,187</u></u>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重述後)				
年度利潤		967,165	476,927	1,444,092
其他綜合收益				
重估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總額		11,883	15,421	27,304
— 稅項		(3,004)	(3,822)	(6,826)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		<u>8,879</u>	<u>11,599</u>	<u>20,478</u>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u>976,044</u></u>	<u><u>488,526</u></u>	<u><u>1,464,570</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重組及主要活動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八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在中國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六日，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將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的註冊資本及儲備按1:0.8699的比例變更為1,637,037,45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一元的股份而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本公司公開發行海外公眾股(H股)，自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三日起在香港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上海黃浦區福州路221號。

本集團主要從事：(1)向醫院、其他分銷商及零售藥店、診所等客戶分銷藥物及藥品；(2)經營醫藥連鎖店；及(3)分銷實驗室用品、製造及分銷化學試劑、生產及銷售藥品以及醫療器械的分銷。

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中國醫藥集團總公司(「國藥集團」)。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除非另有說明)。本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在2011年3月23日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本集團於本年度向國藥集團收購了下列附屬公司及業務：(1)國藥集團新疆藥業有限公司(「新疆藥業」)80%的權益；(2)河北省醫藥藥材有限公司(「河北醫藥藥材」)和廣東東方新特藥有限公司(「廣東東方」)100%的權益；(3)湖北怡保國際醫藥有限公司(「湖北怡保」)51%的權益；(4)國藥控股深圳中藥有限公司52.61%的權益；(5)國藥集團兩個附屬公司的醫藥分銷業務。該類交易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受同一控制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所述合併會計原則入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猶如收購於年初已完成。於本年內自第三方收購(或向第三方出售)的其他公司自收購(或出售)日期起計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或自合併財務報表扣除)。

(i)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

以下新準則和準則修改必須在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採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修訂)「業務合併」，以及香港會計準則27「合併和單獨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28「投資聯營公司」及香港會計準則31「於合營公司的權益」的相應修改，以未來適用法應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或之後的業務合併。

此項修訂準則繼續對業務合併應用購買法，但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比較，有若干重大更改。例如，購買業務的所有付款必須按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記錄，而分類為債務的或有付款其後須在綜合收益表重新計量。就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可選擇按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所有與購買相關成本必須支銷。

本集團已應用修訂後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來核算於二零一零年收購的遼寧國大一致藥店連鎖有限公司、國藥控股寧夏有限公司和國藥集團上海立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上述三間公司原已持有的權益按照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並在損益內確認相關收益人民幣29,341,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8。

- 香港會計準則27(修訂)規定，如控制權沒有改變，則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所有交易的影響必須在權益中列報，而此等交易將不再導致商譽或利得和盈虧。此項準則亦列明失去控制權時的會計處理方法。任何在主體內的剩餘權益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在損益表中確認利得或損失。本集團已應

用修訂後的香港會計準則27(修訂)來核算於二零一零年收購的其附屬公司—國藥集團國瑞藥業有限公司、國藥控股國大藥房有限公司、新疆新特藥民族藥業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國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以及上海國大東盛大藥房有限公司1%、1%、36%、35%以及50%的權益。以上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的影響人民幣144,949,000元於權益內確認。本集團也應用修訂後的香港會計準則27(修訂)來核算於二零一零年處置其前附屬公司—新疆製藥廠55%的權益。本集團重估了其持有的新疆製藥廠剩餘權益在失去控制當日的公允價值並在利潤表內確認相關收益人民幣41,687,000元(附註8)。

(ii) 必須在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的新和修改準則和解釋，但目前與本集團無關(雖然其可能會影響未來的交易和事項的會計記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5(修改)「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此修改澄清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5，說明分類為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或處置組)或終止經營規定的有關披露。此修改亦澄清了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1的一般規定仍然適用，尤其是第15節(達致公允表達)和第125節(估計來源的不確定性)。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解釋公告9「嵌入衍生工具的重估」及香港會計準則39「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解釋公告9的修改要求當主體將一項混合式金融資產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類別重新分類時，主體應評估嵌入衍生工具是否應與主合同分開入賬。此評估應根據主體首次成為合同一方日期與任何合同修改大幅度改變合同現金流量日期兩者的較後者的當時情況而作出。如主體無法作出是項評估，則混合式工具必須全數繼續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解釋公告16「境外經營的淨投資套期」，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此修改說明，在境外經營的淨投資套期中，只要符合香港會計準則39有關淨投資的指定、文件存檔和有效性的規定，合資格套期工具可由主體或集團內主體持有，包括境外經營本身。由於在集團不同層次內可能有不同指定，因此集團必須清楚將其套期策略作文件存檔。香港會計準則38(修改)「無形資產」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此修改澄清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無形資產公允價值的計量指引，而假如每項無形資產有類似的可使用年期，容許將無形資產組合為單一資產。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17「向所有者分配非現金資產」(由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起生效)。此項解釋在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公佈。此項解釋就主體向股東分配非現金資產作為儲備分派或股利的安排的會計處理提供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5亦已被修改，規定資產只能夠在其現有狀況下可供分派，而此分派極有可能時才可分類為持作分派。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解釋公告18「客戶資轉讓」，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收到的資產轉讓。此解釋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有關主體從客戶收取一項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項目而主體必須使用該項目以將客戶聯繫至網絡或向客戶持續供應貨品或服務(例如供應水、電或煤氣)的協議。在某些情況下，主體從客戶收取的現金只可用於購買或興建該項不動產、工廠及設備項目，以便將客戶聯繫至網絡或向客戶持續供應貨品或服務(或兩者兼備)。
- 香港會計準則36(修改)「資產減值」，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此修訂本澄清了減值測試目的，商譽應變分配到的最大現金產出單元(或單元組)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8「經營分部」第5節定義的經營分部(即在總匯類似經濟特質的經營分部之前)。
- 香港會計準則1(修改)「財務報表的呈報」。此修改澄清了透過發行權益而對負責進行結算，則對該項負債被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是沒有關係的。透過修改流動負債的定義，此修改容許一項負債被分類為非流動(如主體可無條件透過轉讓現金或其他資產，以將其負債結算遞延至會計期間後最少12個月)，則不論交易對方是否可能要求主體隨時以股份結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修改)「集團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除了納入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8「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的範圍和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11「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集團和庫存股交易」外，此修改亦擴闊了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11的指引，針對未為該解釋所涵蓋有關集團安排的分類。

(iii) 已公佈但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未生效及無提早採納的新準則、修改和解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金融工具」，在二零零九年十一月發佈。此準則為取代香港會計準則39「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的第一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推出有關分類和計量金融工具的新規定，並很有可能影響集團金融工具的會計入賬。直至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止，此準則尚未適用，但容許提早採納。

本集團尚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的全面影響。然而，初步顯示此準則可能影響集團對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務的會計入賬，因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只容許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的權益工具，在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公允價值利得和損失。例如，可供出售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利得和損失將因此直接在損益中確認。

- 香港會計準則24(修訂)「關聯方披露」取代在二零零三年發佈的會計準則24「關聯方披露」。修改後的準則取消了要求政府相關實體披露所有與政府及政府相關實體之間交易明確的規定，同時明確和簡化了關聯方的定義，此修訂的香港會計準則24規定必須在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應用。容許提早採納整項準則或只提採納與政府相關實體有關的規定。除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提早採納對政府相關實體的豁免外，本集團將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全面應用該準則。當應用此修訂時，本集團和母公司將須披露其附屬公司與對其有重大影響的實體的附屬公司之間的任何交易。本集團現設立系統記錄所需信息。因此現階段無法披露此修訂對關聯方披露的影響(如有)。

(iv) 已公佈但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未生效及與本集團經營無關的新準則、修改和解釋

- 「配股的分類」(對香港會計準則32的修改)，在二零零九年十月發佈。此修改適用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並容許提早採納。此修改針對以發行人功能貨幣以外貨幣為單位的配股的會計入賬。若符合若干條件，此等配股現分類為權益，而不論行使價的貨幣單位。之前，此等配股必須入賬為衍生負債。根據國際會計準則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差錯」，此修改將追溯應用。本集團將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預期不會對本集團或母公司的財務報表有任何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解釋公告19「以權益工具取代金融負債」，自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起生效。此解釋澄清當債務人重新商討其債務條款，從而透過向主體債權人發行權益工具以取代負債(即「以股換債」)的會計入賬法。在損益中確認的利得或虧損為所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與金融負債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如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未能可靠計量，將以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以反映該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將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應用此解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或母公司的財務報表有任何影響。
-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解釋公告14的修改)。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解釋公告14和「香港會計準則19 — 設定受益資產、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關係」的一項意外後果。如沒有此修改，主體不容許就最低資金供款的自願性預付款產生的任何盈餘，確認資產。當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 — 解釋公告14發佈時，這不是預期中的，因此該解釋已被修改。此修改適用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並容許提早採納。此修改必須追溯應用於呈報的最早比較期間。本集團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報告期應用此等修改。預期不會對本集團或母公司的財務報表有任何影響。

3 分部資料

管理層基於營運委員會(包括總經理及總經理辦公室)所審閱作策略決定用的報告釐定營運分部。營運委員會從業務類型的角度衡量業務。所報告營運分部主要自中國以下三種業務類型中獲得收入：

- (i) 醫藥分銷 — 向醫院、其他分銷商及零售藥店、診所等客戶分銷藥物及藥品；
- (ii) 醫藥零售業務 — 經營醫藥連鎖店；及
- (iii) 其他業務 — 分銷實驗室用品、製造及分銷化學試劑、生產及銷售藥品以及醫療器械的分銷。

分部間收入按該等業務板塊之間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分部資產指分部進行經營活動而使用的經營資產。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存貨、應收款項及經營現金。

分部負債指分部進行經營活動而產生的經營負債。分部負債不包括進行融資(並非經營業務)而產生的借貸，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負債。

未分配資產主要指遞延所得稅資產。未分配負債主要指公司借貸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而通過業務合併進行收購所引致的添置項目亦包括在內。

提供予營運委員會的分部資料如下：

(i) 截至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醫藥分銷 人民幣千元	醫藥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業績					
外界分部收入	64,800,811	1,714,955	2,717,903	—	69,233,669
分部間收入	562,075	—	142,302	(704,377)	—
收入	<u>65,362,886</u>	<u>1,714,955</u>	<u>2,860,205</u>	<u>(704,377)</u>	<u>69,233,669</u>
經營溢利	2,131,194	41,462	237,612	(1,453)	2,408,815
其他收益	156,554	1,411	13,416	—	171,38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8,915	1,093	—	—	90,008
	<u>2,376,663</u>	<u>43,966</u>	<u>251,028</u>	<u>(1,453)</u>	<u>2,670,204</u>
財務費用 — 淨額					(272,252)
除所得稅前溢利					2,397,952
所得稅開支					<u>(567,595)</u>
年度利潤					<u>1,830,357</u>
計入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42,978	(162)	(306)	—	42,510
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3,294)	251	11	—	(3,032)
土地使用權攤銷	10,345	—	3,244	—	13,5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3,738	19,077	51,747	—	214,562
投資物業折舊	—	—	16,365	—	16,365
無形資產攤銷	32,803	295	22,901	—	55,999
資本開支	<u>2,395,866</u>	<u>129,619</u>	<u>174,043</u>	—	<u>2,699,528</u>

	醫藥分銷 人民幣千元	醫藥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重述後)					
分部業績					
外界分部收入	49,291,835	1,386,290	1,990,039	—	52,668,164
分部間收入	260,987	—	97,058	(358,045)	—
收入	<u>49,552,822</u>	<u>1,386,290</u>	<u>2,087,097</u>	<u>(358,045)</u>	<u>52,668,164</u>
經營溢利	1,763,929	15,279	115,338	(2,582)	1,891,964
其他收益／(損失)	172,691	1,059	6,579	—	180,329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67,772	—	—	—	67,772
	<u>2,004,392</u>	<u>16,338</u>	<u>121,917</u>	<u>(2,582)</u>	<u>2,140,065</u>
財務費用 — 淨額					<u>(230,65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09,406
所得稅開支					<u>(465,314)</u>
年度利潤					<u>1,444,092</u>
計入收益表的其他分部項目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撥回)／撥備，淨額	18,529	330	219	—	19,078
存貨減值撥備	11,404	63	3,757	—	15,2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撥備	18,503	—	—	—	18,503
土地使用權攤銷	9,148	—	2,834	—	11,9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3,559	5,268	38,731	—	167,558
投資物業折舊	—	—	19,476	—	19,476
無形資產攤銷	39,211	96	10,560	—	49,867
資本開支	<u>995,154</u>	<u>28,459</u>	<u>132,396</u>	—	<u>1,156,009</u>

(ii) 於2010年及2009年12月31日

	醫藥分銷 人民幣千元	醫藥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37,920,786	946,633	3,367,206	(454,229)	41,780,396
分部資產包括：					
投資聯營公司	481,806	—	4,606	—	486,412
未分配資產					<u>234,084</u>
資產總值					<u>42,014,480</u>
分部負債	<u>22,241,817</u>	<u>611,573</u>	<u>1,373,587</u>	<u>(632,310)</u>	23,594,667
未分配負債					<u>3,700,733</u>
負債總額					<u>27,295,400</u>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重述後)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30,131,122	667,267	2,147,249	(492,481)	32,453,157
分部資產包括：					
投資聯營公司	289,077	—	24,591	—	313,668
未分配資產					<u>193,410</u>
資產總值					<u>32,646,567</u>
分部負債	<u>15,537,621</u>	<u>464,019</u>	<u>1,111,413</u>	<u>(317,835)</u>	16,795,218
未分配負債					<u>1,828,832</u>
負債總額					<u>18,624,050</u>

本集團所有資產均在中國。

4 貿易應收款項

	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應收賬款	16,520,718	11,319,836
應收票據	1,511,315	903,689
	<u>18,032,033</u>	<u>12,223,525</u>
減：減值撥備	(280,156)	(243,737)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17,751,877</u>	<u>11,979,788</u>

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醫藥連鎖店零售業務通常以現金、借記卡或信用卡進行。藥品分銷及醫藥製造業務按30天至180天的信貸期進行銷售。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三個月以下	14,597,296	9,533,001
三至六個月	2,945,861	2,168,112
六個月至一年	399,612	457,327
一至兩年	47,303	30,607
兩年以上	41,961	34,478
	<u>18,032,033</u>	<u>12,223,525</u>

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已過期但視為未減值。該等貿易應收款項於與最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多個獨立客戶有關。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三至六個月	2,777,357	2,022,354
六個月至一年	355,305	402,773
一至兩年	19,846	19,213
兩年以上	2,073	2,447
	<u>3,154,581</u>	<u>2,446,787</u>

於2010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80,156,000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243,737,000元)已減值並已全數撥備。該等應收款項主要與受突如其來的經濟困境影響的批發商有關。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三至六個月	168,504	145,758
六個月至一年	44,307	54,554
一至兩年	27,457	11,394
兩年以上	39,888	32,031
	<u>280,156</u>	<u>243,737</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年初	243,737	229,545
減值撥備(附註9)	39,111	30,521
已撤銷的不可收回應收款項	(2,692)	(16,329)
年終	<u>280,156</u>	<u>243,737</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設立及解除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計入撥備賬的金額於預期無法收回額外現金時撤銷。

貿易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於2010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賬面值人民幣110,276,000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468,262,000元)及應收賬款人民幣615,446,000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296,914,000元)，作為本集團銀行借貸之抵押擔保。

於2010年12月31日，用於保理業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為人民幣3,283,765,000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900,756,000元)已終止確認且無追索權。該已終止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均在一年以內。於2010年12月31日，代銀行收取的應收賬款金額為人民幣277,264,000元(2009年12月31日：人民幣263,605,000元)，已於其他應付款項入賬。

由於本集團客戶眾多，故貿易應收款項並無集中信貸風險。

5 貿易應付款項

	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貿易應付款項	13,725,945	9,647,621
應付票據	6,105,260	4,055,809
	<u>19,831,205</u>	<u>13,703,430</u>

採購信貸期介乎45日至180日。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3個月以內	17,862,983	11,677,197
3至6個月	965,105	526,166
6個月至1年	569,968	1,101,768
1至2年	174,166	131,771
2年以上	258,983	266,528
	<u>19,831,205</u>	<u>13,703,430</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12月31日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人民幣	19,211,979	13,311,419
美元	619,226	392,011
	<u>19,831,205</u>	<u>13,703,430</u>

6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產品銷售收入	69,053,448	52,572,532
租金收入	53,347	53,371
醫藥連鎖店之特許經營費	40,593	11,189
顧問收入	42,758	14,965
進口代理收入	43,523	16,107
	<u>69,233,669</u>	<u>52,668,164</u>

7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政府補貼(i)	77,370	54,10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	377
	<u>77,370</u>	<u>54,482</u>

附註：

(i) 政府補貼主要指從多個政府機構收取的補貼收入，作為給予本集團部分成員公司的獎勵。

8 其他收益 — 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核銷負債所得收益(i)	47,949	52,925
與出售附屬公司控制性權益相關的剩餘權益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的收益(ii)	41,687	—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3,879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收益	38,356	—
與收購相關的現有權益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的收益(iii)	29,34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收益	24,124	4,054
捐贈	(4,355)	(6,086)
滙兌損失 — 淨額	(5,827)	(3,817)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損失	(207)	(3,858)
出售兩間上市附屬公司若干權益的收益	—	101,548
出售其他附屬公司若干權益的收益	—	34,999
其他 — 淨額	<u>(3,566)</u>	<u>564</u>
	<u>171,381</u>	<u>180,329</u>

附註：

- (i) 於2010年度，本集團審核了所有賬齡超過3年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並核銷無需支付的負債人民幣47,949,000元。
- (ii) 於2010年度，本集團於原附屬公司新疆製藥廠的權益被獨立第三方攤薄至45%。本集團重估了於新疆製藥廠剩餘權益的公允價值並確認收益人民幣41,687,000元。
- (iii) 於2010年度，本集團增持了部分聯營公司的權益，之後這些公司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本集團在收購當日重估了收購之前所持權益的公允價值並確認收益人民幣29,341,000元。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消耗原料及交易商品	63,198,707	47,916,923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97,253	190,025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0)	1,653,086	1,288,88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4)	39,111	30,521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3,399	(11,443)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	(3,032)	15,22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撥備	—	18,503
有關租賃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金	195,484	167,7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4,562	167,558
投資物業折舊	16,365	19,476
無形資產攤銷	55,999	49,867
土地使用權攤銷	13,589	11,982
核數師酬金	12,987	10,872
顧問及諮詢費	28,128	18,750
運輸開支	279,951	283,453
交通開支	117,406	84,181
宣傳及廣告開支	489,859	274,525
水電費	38,631	31,317
其他	450,739	262,355
	<u>66,902,224</u>	<u>50,830,682</u>
銷售成本、分銷及銷售費用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總計		

10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薪金、工資及花紅	1,252,121	959,214
退休金計劃供款(i)	133,187	106,527
離職後福利	31,862	45
房屋津貼(ii)	56,555	40,782
其他福利(iii)	179,361	182,320
	<u>1,653,086</u>	<u>1,288,888</u>

附註：

- (i) 按中國頒佈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為其中國大陸僱員向國家資助的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僱員每月按相關收入(包括工資、薪金、津貼及花紅，並有上限)約7%至8%向該計劃供款，而本集團按上述有關收入的20%至23%供款，除向該計劃供款外，本集團對實際支付的退休福利並無任何其他責任。該國家資助的退休計劃負責應付予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福利。
- (ii) 房屋津貼指有關期間中國內地受政府監管的住房公積金(按僱員基本薪金5%至12%的比率供款)。
- (iii) 其他福利指為其僱員支付的醫療保險、員工福利、職工教育培訓及工會活動支出。

11 財務收入及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利息開支：		
— 借貸	88,135	121,832
— 應收票據貼現	167,305	76,675
— 應收賬款貼現	63,494	29,824
	<hr/>	<hr/>
利息開支總額	318,934	228,331
銀行手續費	36,831	31,284
減：已資本化之利息開支	(7,125)	(3,067)
	<hr/>	<hr/>
財務費用	348,640	256,548
	<hr/>	<hr/>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6,388)	(25,889)
	<hr/>	<hr/>
財務費用 — 淨額	<u>272,252</u>	<u>230,659</u>

12 稅項

(a)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現行所得稅	613,392	472,454
遞延所得稅	(45,797)	(7,140)
	<hr/>	<hr/>
	<u>567,595</u>	<u>465,314</u>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的稅項與採用適用於綜合實體利潤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差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重述後)
除所得稅前利潤	2,397,952	1,909,406
減：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90,008)	(67,772)
	<u>2,307,944</u>	<u>1,841,634</u>
按適用加權平均國內稅率計算的稅項	533,086	442,830
未變現集團內利潤	13,823	5,228
不可扣稅開支	14,975	16,175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 — 淨額	5,711	1,303
所得稅率變動	—	(222)
所得稅開支	<u>567,595</u>	<u>465,314</u>
適用加權平均國內稅率(i)	<u>24%</u>	<u>24%</u>

- (i) 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並無任何於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的任何應課稅收入，故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所有企業的企業所得稅劃一為25%。在新企業所得稅法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前成立且有權享有相關稅務機構授出的稅項優惠的企業的新所得稅率將於5年內逐漸增至25%。享有15%所得稅率減免的企業，其稅率於2008年、2009年、2010年、2011年及2012年分別增至18%、20%、22%、24%及25%。可於指定期限豁免企業所得稅或削減按標準所得稅率納稅的企業可繼續享有該項優惠，直至期限屆滿為止。

(b) 營業稅(「營業稅」)及相關稅項

本集團的部分收入(包括租金收入、諮詢收入、特許經營費及其他服務費收入)須按收入3%至5%的稅率繳納營業稅。此外，本集團須分別按應付營業稅的1%至7%及1%至3%繳納城市維護建設稅(「城市維護建設稅」)及教育附加費(「教育附加費」)。

(c) 增值稅(「增值稅」)及相關稅項

本集團的部分收入(包括銷售商品)一般須按售價0%、13%或17%繳納銷項增值稅。採購須付的進項增值稅相關的進項抵免可用於抵銷銷項增值稅。本集團亦須分別按應付增值稅淨額1%至7%及1%至3%繳納城市維護建設稅及教育附加費。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年內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2009年 (重述後)
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1,208,751	967,165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2,264,568	1,808,964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u>0.53</u>	<u>0.53</u>

由於年內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4 股息

董事建議於年末每股普通股派發人民幣0.16元股息，總計約人民幣362,330,956元。該建議將於近期在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由本公司股東表決通過。該等財務報表未反映此應付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已宣派中期股息	—	604,417
擬派末期股息	<u>362,331</u>	<u>22,879</u>
	<u>362,331</u>	<u>627,296</u>

15 業務合併

(a) 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

二零零九年三月，國藥集團向新疆國資委收購新疆藥業80%的權益。二零一零年六月，本集團向國藥集團收購新疆藥業該80%的權益。

二零一零年五月和六月，本集團向國藥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收購廣東東方和河北醫藥藥材的全部權益。

二零一零年六月，本集團向國藥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收購湖北怡保51%的權益。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本集團自國藥集團收購國藥控股深圳中藥有限公司52.61%的權益。國藥控股深圳中藥有限公司為本集團原持有47.39%權益的聯營公司。本次收購完成後共擁有國藥控股深圳中藥有限公司100%的權益，國藥控股深圳中藥有限公司由聯營公司轉為子公司。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集團向國藥集團的兩間附屬公司收購了其醫藥分銷業務。

以下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有關上述收購的共同控制合併所產生影響的對賬：

2009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不包括 上述受共同 控制的附屬 公司及業務 人民幣千元	上述受共同 控制的附屬 公司及業務 人民幣千元	調整附註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對上述受共同控制附屬公司及 業務的投資	—	—	—	—
其他資產／(負債) — 淨值	12,504,457	1,495,412	22,648	14,022,517
淨資產	<u>12,504,457</u>	<u>1,495,412</u>	22,648	<u>14,022,517</u>
實繳股本	2,264,568	998,352	(998,352)	2,264,568
股本溢價	8,131,102	—	—	8,131,102
法定儲備	92,768	4,445	(4,445)	92,76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變動	15,990	—	—	15,990
股本儲備	(11,673)	183,935	827,465	999,727
保留盈利	418,103	(6,843)	(48,536)	362,724
非控制性權益	1,593,599	315,523	246,516	2,155,638
	<u>12,504,457</u>	<u>1,495,412</u>	22,648	<u>14,022,517</u>

2010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不包括 上述受共同 控制的附屬 公司及業務 人民幣千元	上述受共同 控制的附屬 公司及業務 人民幣千元	調整附註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對上述受共同控制附屬公司及 業務的投資	1,365,096	—	(1,365,096)	—
其他資產／(負債) — 淨值	13,295,998	1,412,347	10,735	14,719,080
淨資產	<u>14,661,094</u>	<u>1,412,347</u>	(1,354,361)	<u>14,719,080</u>
實繳股本	2,264,568	1,073,352	(1,073,352)	2,264,568
股本溢價	8,131,102	—	—	8,131,102
法定儲備	130,852	5,280	(5,280)	130,85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變動	16,443	—	—	16,443
股本儲備	(11,673)	54,392	(254,794)	(212,075)
保留盈利	1,344,954	170,653	(135,359)	1,380,248
非控制性權益	2,784,848	108,670	114,424	3,007,942
	<u>14,661,094</u>	<u>1,412,347</u>	(1,354,361)	<u>14,719,080</u>

並無因共同合併對任何實體或業務的淨資產及淨損益作出重大會計調整以使會計政策一致。

(b) 非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

除自國藥集團收購上述附屬公司及業務(以合併會計法入賬)外，本集團收購若干實體的權益，之後該等實體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主要收購詳情如下：

收購的附屬公司	收購權益的比例
國藥控股江西有限公司	67%
深圳市延風醫藥有限公司	51%
上海盛泰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100%
北京天星普信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51%
國藥控股吉林有限責任公司	70%
廈門光華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70%
國藥控股美羅(大連)有限公司	70%
梅州市新特醫藥有限公司	100%
南京國盛連鎖藥店有限公司	60%
上海滬甬醫藥有限公司	100%
國藥一心製藥有限公司	75%
國藥控股南京有限公司	100%
大連國大一致美羅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	100%
山東國大仁和堂藥房連鎖有限公司	55%
國藥控股濟南有限公司	70%
國藥控股臨沂有限公司	65%
福建國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	100%
國藥控股安慶有限公司	70%
國藥控股舟山有限公司	80%
國藥控股惠州有限公司	100%
溫州生物藥械供應有限公司	58%

本集團本年亦額外收購了如下實體的權益，之後該等實體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額外收購遼寧國大一致藥店連鎖有限公司(「遼寧國大一致」)21%的權益。遼寧國大一致為本集團原持有30%權益的聯營公司。本次收購完成後共擁有遼寧國大一致51%的權益，遼寧國大一致由聯營公司轉為子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額外收購國藥控股寧夏有限公司(「國控寧夏」)17.7%的權益。國控寧夏為本集團原持有49%權益的聯營公司。本次收購完成後共擁有國控寧夏66.7%的權益，國控寧夏由聯營公司轉為子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額外收購國藥集團上海立康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立康」)42%的權益。上海立康為本集團原持有30%權益的聯營公司。本次收購完成後共擁有上海立康72%的權益，上海立康由聯營公司轉為子公司。

上述收購的影響概述如下：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對價	
— 現金	1,201,257
— 應付對價	61,968
— 或有對價(附註(i))	110,668
	<hr/>
收購對價合計	1,373,893
當前收購時點原已持有權益的公允價值	60,592
	<hr/>
	1,434,485
	<hr/> <hr/>

有關該等收購的所得資產與負債以及現金流量詳情概述如下：

	收購當日的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被收購公司 於收購當日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308,614	308,6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2,130	391,313
無形資產		
— 營銷網絡	592,978	—
— 商標	56,238	—
— 軟件	15,752	15,752
土地使用權	17,844	12,1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73	2,573
存貨	681,370	681,3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505	11,50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539,480	2,539,48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77,657)	(2,477,657)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2,860)	—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128)	(10,128)
借貸	(646,750)	(646,750)
淨資產	1,331,089	828,242
非控制性權益(附註(ii))	(442,062)	
商譽	545,458	
所收購資產淨值	1,434,485	
以現金結算的收購對價	1,201,257	
所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308,614)	
收購現金流出	892,643	

商譽自本集團業務合併及非同一控制下獲取的附屬公司而獲得得人力資源和規模經濟效益。

(i) 或有對價

根據協議規定的特定情況，本集團需支付的最高未折現金額為人民幣110,668,000元。

- 如果被收購方自被收購時點起未來12個月的實際淨利潤(實際淨利潤)達到收購協議中規定的最高利潤目標：

或有對價 = 最高剩餘對價

- 如果被收購方的實際淨利潤介於收購協議中規定的最高利潤目標和最低利潤目標之間：

或有對價 = 最高剩餘對價 * (實際淨利潤 / 最高利潤目標)

- 如果實際利潤低於最低利潤目標，或有對價為零。

由於上述三家被收購企業自被收購時點起來未來12個月的預測淨利潤能夠達到最高利潤目標，或有對價均按最高剩餘對價估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上述或有對價沒有調整。

(ii) 非控制性權益

本集團按照非控制性權益享有的不包含商譽的淨資產份額對非控制性權益進行計量。

(iii) 上述新收購附屬公司由各收購當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的收入、純利及現金流量概述如下：

	自收購當日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463,797
期間利潤	126,079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	152,612
現金流入淨額	223,100

16 結算日後事項

2010年12月31日後，本公司作出如下收購交易：

- (a) 於2011年1月，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購國藥控股天津北方醫藥有限公司51%的權益。
- (b) 於2011年1月，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購浙江省縉雲縣醫藥有限公司89%的權益。
- (c) 於2011年1月，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購浙江溫嶺醫藥藥材有限公司75%的權益。
- (d) 於2011年1月，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購國藥控股無錫有限公司70%的權益。
- (e) 於2011年1月，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購上海培寶康企業管理有限公司70%的權益。
- (f) 於2011年1月，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購國藥控股凌雲生物醫藥(上海)有限公司55%的權益。
- (g) 於2011年1月，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購常州亞泰五洲醫藥有限公司65%的權益。
- (h) 於2011年1月，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購佛山市南海醫藥集團有限公司100%的權益。
- (i) 於2011年1月，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購國藥控股青島有限公司100%的權益。
- (j) 於2011年1月，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購國藥控股新餘有限公司70%的權益。
- (k) 於2011年1月，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購國藥控股蘇州博愛醫藥有限公司70%的權益。
- (l) 於2011年1月，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收購國藥控股黑龍江有限公司65%的權益。

上述收購的對價總額為人民幣958,233,8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概覽

過去40年，中國醫藥市場獲得了持續穩定的成長，這種成長是一個新興經濟體崛起和新醫改初期投資所帶來的行業繁榮成長機會。目前中國是全球最大的新興醫藥市場，根據IMS預測，中國將享受較其他市場更為快速的增長，2020年將變為全球僅次於美國的第二大市場，屆時其市場規模將達到1,095億美元，市場份額從目前的3%上升到7.5%，而推動中國醫藥市場快速擴大的主要原因為：經濟持續快速穩定增長，國民消費水平持續提高，政府積極推行醫療體制改革，並逐年加大對公共醫療的投入。同時由於老齡化、城鎮化進程加快，國民醫療需求提升。而十二五規劃(2011年至2015年)又將大力促進醫藥產業創新與內需，通過醫藥產業的結構調整，新良好生產規範(GMP)、新藥典的實施、龍頭企業將進一步推動行業增長。

於報告期間，新醫改及其相關配套措施不斷得以貫徹和實施，政府將2009至2011年計劃新增醫改財政投入上調至人民幣11,342億元，較原定人民幣8,500億元計劃增加人民幣2,842億元，從而將大力推動城鎮居民基本醫療保險及新型農村合作醫療(「新農合」)覆蓋面繼續增大；政府對新農合和城鎮居民醫保補助標準提高到每人每年人民幣200元；繼續擴大基本藥物制度實施範圍。進一步擴大基本醫療保險覆蓋面，表明了政府深化醫療改革的決心。

與此同時對醫藥流通行業而言，政府在2010年推出了《2011–2015全國藥品流通行業發展規劃綱要》(徵求意見稿)，驅動國內醫藥流通行業集中度的提升，推進醫藥流通行業結構調整、並鼓勵支持醫藥流通企業的兼並重組來提升全行業的集中度。

相信全國性大型醫藥集團將受惠於政府政策，獲得更大的發展空間，行業整合的步伐也將進一步加快；隨著行業整合加速所帶來新的市場結構及居民人均藥品支出持續快速增長的驅動，大型醫藥流通企業的銷售規模將穩步攀升。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居於行業有利地位，受益於醫療保健改革及中國醫藥行業趨勢，保持並鞏固中國最大的藥品及醫療保健產品分銷商及領先供應鏈服務供應商地位，並於以下業務分部經營：

- **醫藥分銷分部**：本集團提供自製造商及供貨商向醫院、其他醫療機構、零售藥房及其他客戶分銷國產及進口處方藥及非處方藥的醫藥供應鏈管理。報告期間，本集團通過遍佈中國29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39個分銷中心的龐大分銷網絡，並在2010年擴大了在吉林、江西、貴州、甘肅、寧夏、重慶等省份的業務，以及時且具成本效益的方式為全國客戶提供產品及服務。本集團的直接客戶包括中國全部醫院中的約56.76% (包括最大型最高級別的三級醫院中的85.40%)，另有逾77,087名其他客戶，例如醫藥分銷商3,692家、零售藥店37,246家及其他醫療保健機構36,149家。報告期間，醫藥分銷業務佔總收入93.46%。

- **醫藥零售分部**：本集團於全國主要城市設立直營或加盟經營的零售藥店網絡。報告期間，醫藥零售業務佔總收入2.45%。2010年，醫藥零售分部共計新增門店447家，其中新增自開門店104家，通過併購重組新增門店343家。截至2010年底，門店數量累計為1,394家，同比增長47%，公司在報告期間成功實現了零售業務ERP項目的上線運營，由此實現了財務、運營、人事、商採的一體化管控；
- **其他業務分部**：本集團的其他業務為製造或銷售藥品、化學試劑、實驗室用品以及醫療器械業務。報告期間，其他業務收入佔總收入4.09%。

重組併購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緊緊抓住政策契機，堅持內涵式增長與外延式拉動並舉的戰略規劃，將政策驅動與資本驅動相結合，加快推進併購重組，以在全國醫藥流通市場盡快實現全覆蓋。

截至公告日，本集團省級網絡覆蓋增加到29個，全年新設新疆、福建、貴州、黑龍江、甘肅、重慶、河北、江西、內蒙古、吉林等省級公司。

截至公告日，本集團醫藥分銷網絡已經覆蓋了全國133個城市(含直轄市、省會城市和其他地級市)，佔全國333個地級市以上城市的40%。

自2010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止，本集團新加盟企業中包括河北樂仁堂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星普信生物醫藥有限公司、常州亞泰五洲醫藥有限公司、新疆新特藥民族藥業有限責任公司、溫州市生物藥械供應有限公司及佛山市南海醫藥集團有限公司等6家位列中國醫藥商業協會全國「2009年度醫藥流通百強企業」名單企業(「百強名單」)，另外還包括多家位列各區域市場前茅的領軍企業。其中全部加盟企業中已在2010年合併報表內反映的企業為本集團新增銷售收入約人民幣145.49億元，新增歸屬於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潤為人民幣2.53億元。

本集團依託省級公司的區域及資源優勢，大力開拓地市級城市和地區的分銷網絡建設，2010年全年基本完成新增39個地級市的分銷網絡覆蓋任務。本集團正在快速推進全國醫藥分銷網絡戰略佈局的整體計劃。

自2010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止，本集團在以下主要地區市場擴大全國分銷網絡，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全國市場無以撼動的領先地位，並逐步彰顯本集團無以比擬的全國網絡協同效應威力：

- **東北地區**

本集團通過在遼寧設立國藥控股美羅(大連)有限公司，在黑龍江併購黑龍江龍衛同新公司並更名為國藥控股黑龍江有限公司，及在吉林收購吉林省隆泰藥業有限公司並更名為國藥控股吉林有限公司，取得領先優勢，業務規模在東北地區排名第一。

- **華北地區**

河北：本集團完成與河北樂仁堂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位列百強名單第17位)的合作事宜，取得該公司在河北的分銷及連鎖業務，通過此次合作，本集團在河北的醫藥銷售規模將達到人民幣60億元，迅速佔領河北醫藥市場，取得絕對優勢。

北京：併購主要專注生物製品配售的北京天星普信生物醫藥有限公司(位列百強名單第44位)，該公司2010年於北京地區生物製品流通市場所佔配售份額超過51%。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在北京地區業務規模排名第一。

內蒙古：設立省級分銷網絡國藥控股內蒙古有限公司，並依托當地資源的整合，實現在當地業務規模第一。

山西：在長治、呂梁完成地市級網絡佈點，本集團在當地業務規模已名列前茅，為將來獲得領先優勢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 **華東地區**

上海：完成對上海立康醫藥有限公司、上海滬甬醫藥有限公司、上海凌雲醫藥有限公司以及上海培寶康醫藥有限公司的收購，使本集團在上海地區的市場份額穩居第二位，並通過精細化管理、充分利用全國性分銷網絡協同效應逐步縮小與當地區域龍頭的差距。

江蘇：本集團完成對常州亞泰五洲醫藥有限公司(位列百強名單第25位)的併購工作，由此建立了在江蘇主要地級市的網絡佈局。期間本集團還通過其他併購重組工作完成了在南京、常州、無錫、徐州、鹽城、淮安、蘇州等江蘇省核心城市的佈點任務，本集團在江蘇省的醫藥分銷網絡已覆蓋過半地區，在江蘇地區整體業務規模已和當地區域龍頭並駕齊驅。

浙江：完成了溫州市生物藥械供應有限公司(位列百強名單第49位)、浙江溫嶺醫藥藥材有限公司和浙江省縉雲縣醫藥有限公司的併購工作。在溫州和舟山完成佈點後，本集團在浙江省的業務規模和市場份額已經逐步與當地區域龍頭接近。

安徽：在安慶、蚌埠完成佈點，本集團在安徽地區已具備競爭基礎。

福建：在廈門完成省級網絡佈點，設立國控福建有限公司，完成了在已有全面覆蓋省會福州的基礎上，在廈門、莆田、三明、龍岩等重要城市的佈點任務，具備了衝擊福建行業第一的實力。

山東：在煙台、濟南、臨沂完成地市級網絡佈點任務，具備領先競爭優勢。

- **華中地區**

河南：在安陽、南陽、開封、濮陽、焦作完成地市級網絡佈點後，在該省業務規模具備領先競爭優勢。

湖北：在武漢、宜昌、黃石、荊州、十堰、襄陽完成地市級網絡佈點後，本集團在當地業務規模排在市場第二位。

湖南：在郴州、岳陽完成地市級網絡佈點後，本集團在該地業務已具備相對競爭優勢。

- **西北地區**

新疆：收購國藥集團新疆藥業有限公司，控制新疆新特藥民族藥業有限責任公司(位列百強名單第23位)，公司2010年業務規模達到人民幣40億以上，在新疆地區形成一枝獨秀的局面。

甘肅：完成國藥控股甘肅公司的設立。

- **華南地區**

廣東：完成對佛山市南海醫藥集團有限公司(位列百強名單第63位)的併購工作。在梅州、惠州完成新增地市級網絡佈點任務，目前本集團的整體業務規模已和當地區域龍頭並駕齊驅。

廣西：完成對梧州市的新增地市級網絡佈點，本集團在廣西地區業務規模市場排名第二。

- **西南地區**

本集團已在雲南、貴州、四川、重慶完成省級網絡佈點。

業務整合

本集團管理層針對存量公司和新加盟企業分別制定了相應的管理體系。

對於存量公司，本集團制定了圍繞提升運營和風險管控為主的管理模式，以風險運營和財務管理為核心，制定企業分類評級標準，並將根據評估分類配置資源，同時創新藥品流通和營銷方式，提升服務質量和水平，不斷完善優化存量公司資源配置及發揮其協同效應。

對於新加盟企業，公司高管牽頭成立了專門工作團隊，通過制定完整到位、有序對接和風險管控方案，實現新加盟公司的快速融合和持續健康運營。

國際合作

2010年，本集團通過「走出去、引進來」的國際化戰略舉措，利用好國內國際兩個市場，分別與多家海外企業達成了廣泛的合作意向，與台灣佳醫集團正式合資成立禦佳醫療服務有限公司；與全球多家知名醫藥企業的合作項目繼續加速推進。

財務業績摘要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基本財務業績摘要如下：

報告期間，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69,234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6,566百萬元，同比增加31.45%；其中分銷業務收入為人民幣65,363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5,810百萬元，同比增加31.91%。

報告期間，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830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86百萬元，同比增加26.73%。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1,209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42百萬元，同比增加25.03%。

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53元，與上年同期重述前每股盈利同比增加23.26%。

收入

報告期間，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69,234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52,668百萬元增加31.45%，即人民幣16,56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醫藥分銷業務、醫藥零售業務及其他業務收入均大幅提升所致。本集團收入增長與本集團市場份額增長速度顯著快於中國醫藥市場的發展趨勢，且領先於行業平均增長水平。

- **醫藥分銷分部**：報告期間本集團醫藥分銷收入為人民幣65,363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49,553百萬元增加31.91%，佔總收入比例為93.46%，主要是由於(1)本集團現有客戶所售產品的種類及數量增加以及新客戶數目的增加；(2)本集團通過收購多家位列全國及各區域市場前茅的領軍企業、新設公司及業務等方式加大分銷網絡覆蓋面，在2010年合併報表內反映的新加盟企業為本集團新增銷售收入人民幣143億元，鞏固本集團在一線城市的優勢地位並加大在二三線城市的市場份額；(3)本集團分銷網絡滲入小區診所及其他醫療機構亦推動了收入增長。
- **醫藥零售分部**：報告期間本集團醫藥零售收入為人民幣1,715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386百萬元增加23.74%，增長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收購、新開零售門店以及零售公司帶來的增長。
- **其他業務分部**：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業務收入為人民幣2,860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2,087百萬元增加37.04%，增加主要是由於醫藥製造業務、化學試劑業務、實驗室用品業務以及醫療器械業務的增長所致。

註：報告期間上述三個業務分部的分部間銷售收入為人民幣704百萬元。

銷售成本

報告期間本集團銷售成本為人民幣63,398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48,261百萬元增加31.36%，增長主要是由於銷售收入增長導致銷售成本同步增長，但銷售成本增長比率低於同期收入增長比率。

毛利

基於上述原因，報告期間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5,836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4,407百萬元增加32.43%。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未追溯的毛利率為8.04%，追溯調整後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及2010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為8.37%及8.43%。本集團毛利率上升的原因主要是由於(1)本年度收購一系列毛利率較高的醫藥分銷業務；(2)過往併購企業整合效應顯現；(3)毛利率較高的業務增長速度較快。本集團毛利率處於同行業領先水平。

其他收入

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收入為人民幣77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54百萬元增加42.5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自中央及地方政府收取的政府補貼增加。

分銷及銷售費用

報告期間本集團分銷及銷售費用為人民幣1,960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404百萬元增加39.60%。按本集團2010年的中報所披露，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銷及銷售費用較截至200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銷及銷售費用增加52.78%。報告期間，本集團分銷及銷售費用佔總收入比例為2.83%，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月的2.67%上升0.16%。分銷及銷售費用上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經營規模擴大、業務開拓及通過新設、收購公司及業務等方式擴張分銷網絡覆蓋面以及擴大醫院直銷業務所致。未來隨著併購整合效應逐步顯現，分銷及銷售費用上升趨勢將會得到很好的控制。

一般及行政開支

報告期間本集團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1,544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166百萬元增加32.42%。本集團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本集團總收入的比例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2.21%升至2010年同期的2.23%，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規模擴大，以及報告期間大規模併購費用影響所致。

經營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報告期間本集團經營溢利為人民幣2,409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892百萬元增加27.33%。本集團截至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經營溢利率分別為3.59%及3.48%。

其他收益淨額

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收益減其他虧損由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80百萬元減少5.00%至人民幣171百萬元，2009年同期本集團通過出售本公司下屬公司權益收益人民幣136百萬元，而報告期間無此項收益。

財務費用淨額

報告期間本集團財務費用為人民幣272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231百萬元增加17.75%，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業務規模擴大及利率上升所致。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報告期間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為人民幣90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68百萬元增加32.35%。

所得稅開支

報告期間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568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465百萬元增加22.15%，主要是由於利潤的增長導致所得稅開支相應增長。本公司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23.69%實際所得稅率與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24.36%基本一致。

年度利潤

本集團的年度利潤為人民幣1,830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444百萬元增加26.73%。年度利潤增加的原因主要是由於分銷網絡擴張及業務迅速增長所致。

若扣除2009年同期出售下屬公司權益稅後收益人民幣102百萬元，則本集團或較調整後的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年度利潤人民幣1,342百萬元增加36.36%。

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報告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或純利為人民幣1,209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967百萬元增加25.03%或人民幣242百萬元。本集團報告期及2009年同期的純利率分別為1.75%及1.84%，基本保持一致。

少數股東權益

報告期間少數股東權益為人民幣622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477百萬元增加30.40%。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滿足目前及本公告日後至少12個月的資金需求。

報告期間，本集團獲商業銀行提供人民幣19,843百萬元的銀行融資，其中約人民幣8,168百萬元尚未動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7,475百萬元，主要來源於現金、銀行存款及本期營運所得。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主要現金乃用作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償還到期債項利息及本金、支付收購及為資本開支、本集團設施及業務增長及擴展提供資金。下表載列有關截至2009年和2010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201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9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的淨現金	1,202	1,118
投資活動(使用)淨現金	(1,831)	(3,312)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淨現金	536	7,698
現價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93)	5,50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68	2,064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75	7,56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本集團主要自醫藥分銷、醫藥零售及其他業務分部的產品及服務銷售所得款項獲得營運現金流入。報告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202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1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4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持續增長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報告期間，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831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所用的人民幣3,31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481百萬元，減少的原因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到期贖回2009年為規避匯率風險而購買的短期金融產品。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報告期間，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36百萬元，較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所得的人民幣7,69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162百萬元，減少的原因主要由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十二個月的同比期間內本公司發行股票募集資金，而2010年內沒有對應的募集資金活動所致。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收購，購買固定資產。截至2009年12月31日與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資本支出分別為人民幣1,156百萬元與人民幣2,700百萬元。

本集團有關資本支出的現行規劃將根據業務計劃的進展(包括市況改變、競爭和其他因素)而相應變更。本集團繼續擴展或會產生額外資本支出。本集團日後取得額外融資的能力取決於多項不明朗因素，包括本集團日後經營業績、財務狀況與現金流量、中國與香港經濟、政治與其他狀況以及中國政府有關外貨借貸的政策。

資本架構

債務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獲得銀行融資合共人民幣19,843百萬元，尚未動用的人民幣8,168百萬元可隨時提取。該等銀行融資主要包括短期營運資金貸款。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的全部借貸中，人民幣3,344百萬元會於一年內到期，人民幣91百萬元則會於一年以後到期。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向貸方續借銀行貸款時並無任何困難。

資產負債率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為64.97% (2009年12月31日：57.05%)，乃按2010年12月31日的淨負債除以總資本加淨負債計算得出，處於市場平均水平，報告期末資產負債率上升主要是由於公司業務擴展及於2009年同期進行了資金募集，而2010年則沒有對應的募集資金活動。

滙率風險

滙率的不確定性不會為本集團帶來重大滙率風險。

本集團股東應佔權益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股東應佔權益為117.11億元，較2009年12月31日追溯後的股東應佔權益118.67億元下降1.31%，主要是由於2010年進行同一控制人下合併引起的會計追溯調整造成。

資產押記

於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3百萬元的房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615百萬元的應收賬款和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10百萬元的應收票據作為本集團部分銀行借款的抵押，另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69百萬元的銀行存款作為票據保證金。

或有負債、法律訴訟及潛在訴訟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亦無任何法律訴訟或潛在訴訟。

重大收購和出售

報告期間，本集團收購活動支出合計約人民幣2,321百萬元。其中，重大收購活動如下：

報告期間，本集團進行若干收購，其中包括：1) 收購業務遍及全新疆的國藥集團新疆藥業有限公司80%權益，收購代價約為人民幣736百萬元；2) 收購業務位於北京市場的中國醫藥對外貿易公司的藥品分銷業務，收購代價約為人民幣275百萬元；3) 收購業務位於北京市場的中國醫藥工業有限公司的藥品分銷業務，收購代價約為人民幣222百萬元；4) 收購業務位於湖北省市場的湖北怡保國際醫藥有限公司51%權益，收購代價約為人民幣20百萬元；5) 收購新疆新特藥民族藥業有限公司的36%權益，收購代價約為人民幣416百萬元。以上收購均由本集團向關連方收購，且收購事項均已全部完成。

上述收購的收購價經公平磋商達成，符合第三方估值師的公平市場估值或收購目標的經審核資產價值。

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出售活動。

持續經營

根據現行財務預測和可動用的融資，本集團在可見未來有足夠財務資源繼續經營。因此在編製財務報告時已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人力資源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24,117名僱員。為適應本集團的跨越式發展態勢，滿足本集團發展需要以及支撐並推進本集團2010年整體目標的實現，本集團採用了按照專業化經營、一體化管理的要求，切實轉變觀念，整合現有人力資源，創新管理模式，優化管理機制，積極推進組織變革，加快人才的培養和引進。本集團聘請其僱員時有嚴格甄選程序。本集團採用多項獎勵機制提升僱員的工作效率，定期考察僱員表現，並相應調整薪金及花紅。此外，本集團亦為不同職能僱員提供培訓。

未來計劃

本集團目標在於鞏固中國藥品及保健品分銷商與供應鏈服務供貨商的領先地位，並繼續擴充，在發展中國醫藥及醫療保健行業方面發揮重要作用。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審核委員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謝榮先生(主席)、陳文浩先生、王方華先生、范邦翰先生、鄧金棟先生及周八駿先生所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察、檢討及監督本集團財務數據及財務數據的彙報程序。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之年度業績進行審閱。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佈中所列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管治守則》)

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了《標準守則》。經向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要求。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之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獲得建議派發之股息及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必須最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送達本公司在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

信息披露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把報告期間之年度報告寄發至股東並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inopharmgroup.com.cn>)登載。

承董事會命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余魯林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11年3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魏玉林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余魯林先生、汪群斌先生、陳文浩先生、周斌先生、鄧金棟先生、陳啓宇先生、范邦翰先生及柳海良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方華先生、謝榮先生、陶武平先生及周八駿先生。

* 本公司以其中文名稱及英文名稱「Sinopharm Group Co. Ltd.」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